

# 乡愁里的幸福

文 / 王东洋 (印第安纳)

中国农历八月十五刚过，紧接着迎来十一国庆。再有两个月，我来美国就满九年了。近日，印第一扫前几日的阴霾，天空一片晴蓝。我独自坐在星巴克靠窗的座位旁，阳光点点，缤纷撒落，是一个让人心情愉快的午后。

我细啜着咖啡，一边咀嚼，一边在想，幸福是什么？幸福，是能体验想家的滋味。咖啡虽有点苦涩，可是却让我觉得心理的甜蜜。

其实，无论是身在故土，还是远离家乡，从某种意义上讲，我们都是这个世上的旅客。在每个人的一生中，或多或少都会有流浪的感觉，这与身在何处并无关系，也不在乎跟谁在一起，就算是人多的时候，我们偶尔也会感到孤独。哪怕是与最了解你的人在一起，拥有了他全部的专注与关爱，对于寂寞，我们依然没有免疫力。

我们寻寻觅觅，为了得到所谓的幸福，追求着一个又一个的梦想。其实我们都知道，如果心里那一块小小的空缺没有被填满，即便再多再大的梦想成真，也不能让我们拥有真正的愉悦。

旅人的幸福，在于他终有回家的一天。当他身背行囊，迈向那可知或不可知的未来的时候，他心中知道，在故乡，总有人在挂念他，为他祷告，替他祈福。不管走到哪儿，他都不会寂寞。

蒲公英的种子是幸福的，因为随风而去的它知道，自己是一个生命的延续，它的翅膀承载了上一代的梦想；浮云是幸福的，因为它知道无限大的天空其实到哪儿，太阳都永远存在。

你是幸福的，我也是幸福的，因为你我都知道，我们可以想家，总有一天你和我都可以回家。

无论你在哪里，你的家人都会惦记你，想念你，等你归来。所以我相信，当你想家的时候，你的眼睛虽然湿润，可是你的嘴角仍会挂着一丝甜甜的微笑，那是——乡愁里的幸福。

祝福大家！国庆快乐！



## 漂洋过海来看你

· 李宗盛

为你我用了半年的积蓄  
漂洋过海来看你  
为了这次相聚  
我连见面时的呼吸  
都曾反复练习  
言语从来没能将我的情意  
表达千万分之一  
为了这个遗憾  
我在夜里想了又想  
不肯睡去  
记忆它总是慢慢地累积  
在我心中无法抹去  
为了你的承诺  
我在最绝望的时候  
都忍着不哭泣  
陌生的城市啊  
熟悉的角落里  
也曾彼此安慰  
也曾相拥叹息  
不管将会面对什么样的结局  
在漫天风沙里望着你远去  
我竟悲伤得不能自己  
多盼能送君千里  
直到山穷水尽  
一生和你相依

# 北大荒动物记事——对一头熊的怀念

本报特约撰稿人：李成忠 (中国浙江)

从东北的黑龙省到俄罗斯的西伯利亚一带，是亚洲黑熊的一个主要分布区。北大荒离俄罗斯的西伯利亚非常近，几乎是交界，因此，那里刚开发的时候，熊还很多。

我们那里都管黑熊叫做“黑瞎子”。至于这个名字的由来，据说是因为黑熊头上的毛发又多又长，背着风跑的时候，风一吹，头上的毛就会把眼睛遮住，看不见路，跟瞎子一样了，所以叫做“黑瞎子”。其实可能主要的原因是黑熊的眼睛非常小，和他那硕大的体形不成比例，而这双小眼睛又长在一张黑脸上，几乎看不见，就像瞎子一样，所以，这才被叫成“黑瞎子”的。

黑熊是一种以素食为主的杂食性动物，一般情况下，它不主动攻击人类。据专家的权威说法，熊对人类的恐惧远比人类对它的恐惧要大得多，而且，熊的嗅觉灵敏度要比猎狗的嗅觉灵敏度高6倍。所以，一旦觉察到有人气息，它就早早地躲开了。当然，如果熊受到过人类的伤害，那它对人类的报复性是极强的。这时，如果它遇到了人类，它会不顾一切地发起攻击。熊一般都体型巨大，阴森恐怖，因此，虽然熊伤人的记录不多见，但人们对它还是有着天然的恐惧。

关于熊的传说很多。熊有冬眠的习性，据说，冬天，熊都是躲在树洞里冬眠，不出来吃东西。要是饿了，就舔一舔它的熊掌充饥。据说熊的舌头就像铁刷子一样，有着很坚硬的刺，一舔就能把熊掌舔去一层。被舔掉的熊掌会再慢慢长出来。这大概就是熊掌成为天下珍馐的原因吧？所以当春天熊从树洞里爬出来的时候，走路就很慢，人们认为那是它脚掌上的新肉刚刚长好，走路还有点疼的缘故。这个传说大概是不准确的，因为熊的冬眠是靠降低消耗来维持生命体征的，它可以做到不吃不喝，而未必要靠舔它的熊掌来充饥。又据说，当人遇到熊的时候，不能跑，因为人是跑不过熊的。也不能爬树，因为熊虽然看起来笨拙，但爬树却是它与生俱来的本领。怎么办呢？只能立即趴下，把脸埋在地下，一动不动——就是装死。熊对人一般还是比较友好的，但喜欢恶作剧，它会在人的身上又坐又墩地折腾一会儿，看人没有反应，也就算了。——当然，这一招对棕熊是不适用的。因为棕熊是连腐肉都吃的——也不能仰面朝天躺着，如果要是把脸暴露出来，它只要用舌头一舔，那么人的半边脸就没了。要是反抗，或是它觉得受

到了威胁，就会激怒它，那就更危险了！

熊力大无穷，没有什么天敌。但熊往往是蛮憨笨拙而又没有头脑、愚蠢无能的象征，所以，“狗熊”也就是愚蠢的代名词。有一个关于熊和虎比赛的故事。相传，熊要和虎争森林之王，相约在森林里一比高低。相见后，双方就投入了鏖战。虎累了，就退出战斗，去进食喝水，而熊却不吃不喝，利用这个时间来拔树，扩大场地。它把四周的树木不是拔起就是推倒，把场地弄得很是宽敞平整。虎吃饱喝足后，再来和熊交战。双方大战了三天，结果不用说，熊最终因体力不支，成了战败者，被虎吃掉了。但实际上，据资料记载，熊和虎都有杀死对方的记录。而且还是熊杀死虎的记录更多一些。

还有一个关于熊掰苞米的故事，说的是熊那傻得可爱的情形。熊能够像人一样，用两条后腿长时间地站立，两只前爪则可以像人的手一样，摘野果、掏蜂蜜、掰玉米什么的。据说熊掰玉米是用右“手”掰，然后把掰下的玉米夹在左臂的腋下，然后再掰一棒，再夹到左臂的腋下。但他左臂一抬，原来第一次夹进去的那一棒就掉了。但熊并不知道，于是继续掰。它掰一棒，夹一次，掉一棒；再掰一棒，再夹一次，再掉一棒。于是它就不停地掰，不停地夹，不停地掉，一路掰过去，干的热火朝天，但到最后，却只夹了一棒回去。因此，人们形容有的人学东西，学了后面的就忘了前面的，就说他像熊瞎子掰苞米一样。

如果一定要说熊有天敌的话，那就只有人类了。在人类的枪口面前，熊就是有再大的力气，也难有用武之地。我的家乡就曾真实地上演过一场猎杀黑熊的“壮举”。

上世纪六十年代末的一个春天，北大荒的雪已经化完了，大地已经苏醒；连队南面两公里以外的那片原始森林，也开始显出些隐隐约约的青色。这表明，再过几天，拖拉机就可以下地平整土地，准备播种了。

一天傍晚，太阳还没有落山，天还很亮。正值晚饭之前，也是忙碌了一天的人们最轻松的一段时光，孩子们在一起热闹，邻居们则利用这段时间聚在一起唠唠家常。

忽然，有人指着远处大声喊道：“快看！那是什么？”

人们顺着他指的方向望去，只见从南面的森林里出来一个黑家伙，个头有一头牛那么大！

“熊！”

大家一下子就看出来了。因为除了熊，森林里没有那么大的动物。这消息立刻传遍了全连队，人们纷纷聚拢来，远远地看着这头冬眠醒来外出觅食的熊。

那时，还没有多少人真正看到过熊，特别是真正的野生的熊。所以人群里一阵激动和亢奋。似乎空气里都弥漫着一紧张和恐惧的气氛。但因为离得远，只能看到一个黑点。那只熊沿着森林边，朝西面的方向慢慢移动。

因为连队里大多都是转业官兵，所以打过仗的人也比较多。而那时连队里还有两支枪，一支是钢枪——应该就是步枪吧，而另一支是土枪。不一会儿，连队两个枪法最好的人迅速带着枪赶往森林边，去打这头熊，并以拿钢枪的人为主，土枪作为后备火力，万一钢枪没有能够一枪打死熊，则土枪再伺机支援。

两人很快来到了熊的前方。虽然熊的嗅觉异常敏锐，但因为两个人是在熊的下风方向，所以熊嗅不到人的气味。

春末的傍晚，微风轻吹，天气暖融融的。天色已经朦胧，远处森林背后的霞光已经变成了暗红色，夜色即将来临了。

这头熊仍然慢慢地走着，好像是在散步一样。它似乎是在享受这个春天美好的傍晚。它肯定以为这是它的世界，而且以为它的世界是一个非常安全宁静的世界。它完全没有意识到危险已经来临了，所以它一点儿警惕也没有，一点儿防范的意识也没有。它仍然在慢慢地走着，并低头找寻着吃的，以填充一下它那饿了一冬的饥腹。

“砰！”一声枪响！一道子弹划出的曳光！森林传来一阵惊悚的飒飒声！

熊倒下了。子弹命中头部。它不能再在林边漫步，它也不能再享受美好的春天了。它在一声枪响之后，结束了原本旺盛的生命……

人们浩浩荡荡地朝森林边涌去。要去看那头被猎杀的真正的熊。拉熊的牛车也立即向森林进发。而一枪就打死了熊的“神枪手”则背着枪，迎着激动的人群，意气风发地往回走，像一个凯旋的英雄。人们都对他投以敬佩的目光。

这是一头正值壮年的熊，也是一头长得非常威猛漂亮的熊。这头熊大概有上千斤，几乎占满了牛车的车板。一个绰号叫“老跳”的北京知青爬上牛车，骑到了熊背上，兴高采烈地吆喝着。牛拉着熊和熊背上的“老

跳”，在春天松软的土地上，留下两道深深的辙，以致不得不走一会儿就要停下来大口地喘息一会儿。直到天完全黑下来以后，牛车才在众人的相助下，连牛拉带人推地回到了连队。

那头熊可能感到很冤枉——它没有对人类构成威胁，它只是在享受自己的生活，但却被一颗突如其来的子弹射杀了……

当然，现在来看，这件事是可以理解的，因为那时，至少在中国，还没有动物保护这个概念，人们自然也没有动物保护的意识。在人们的观念中，大约凡是动物，就都是人类的对立面，只要人们愿意并且能够，就都在猎杀的范围之内。这头熊不幸就在不恰当的时间和不恰当的地点，出现在了人们的视野里，于是成为了人们的猎物。

从那以后，我们那片森林里，就再也没有见到过熊的踪迹了。

我一直非常怀念那头熊。那大概是我们那里的最后一头熊……

法国著名导演让-雅克·阿诺执导的影片《熊的故事》是一部令人震撼的优秀影片。讲述了一只公熊和一只成为孤儿的熊在森林中与追捕他们的猎人机智周旋，最后熊竟然置猎人于绝境、却又宽容了猎人的惊险故事。影片阐释的是人与自然界其它生命要相谐相处的深刻命题。影片结尾的题记是：“最激动人心的不是杀戮，而是给予生存的权利。”

是啊！这真是一个精辟深刻的命题。只是这个深刻的见地，人们是逐渐才认识到的。

随着人们认识的提高和观念的改变，环境保护、动物保护、尊重自然、和谐共处等等观念和意识，已经深入人心。农场也早已不再允许随便砍伐树木，也不再随便猎杀稀有野生动物的事情了。经过若干年的持续保护，北大荒的生态环境得到了较大的改善。2009年，曾有报道，我的家乡，黑龙江省八五二农场又出现了消失多年的东北虎的身影！

这真是一个令人激动的好消息！我想，那头熊虽然早已作古多年，但它的子孙应该是生生不息、繁衍不绝了吧？它们一定在它们的家园中，享受着它们应该享受的幸福生活！

如果那头熊是生活在现在这样的年代，那么，它无论出现在哪一个春天的傍晚，它都一定会享受到一个非常宁静、美好、属于它自己的夜晚……

## 供应您

- 时蔬
- 肉类
- 海鲜
- 常用中药
- 厨具餐具
- 日常用品

**Asia Mart**  
中华超市  
**Oriental Grocery Store**

Mon - Sat 9 am - 9 pm; Sunday 10 am - 7 pm

(317) 845-8892

6103 East 86<sup>th</sup> St,  
Indianapolis, IN 46250  
[www.asiamartgrocery.com](http://www.asiamartgrocery.com)



## 新鲜蔬菜



## 生猛海鲜